

正本

合同编号：穗开市政合【2026】076号

自主采购项目 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6年黄埔区农村公路管理勘察设计服
务项目

甲方：广州开发区市政设施管理中心

乙方：广东远银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23 日

甲方：广州开发区市政设施管理中心

乙方：广东远银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 2026 年黄埔区农村公路管理勘察设计服务项目的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一、项目概况

为更高效地管养及维护黄埔区农村公路，现就“2026年黄埔区农村公路管理勘察设计服务项目”开展自主招标工作，确定乙方为本项目提供黄埔区农村公路维护完善及改造等的设计服务，具体项目以甲方委托的各单项工程设计任务委托书为准。具体设计费以实际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工程量计取，最终以甲方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为准。

二、合同总价

本次服务项目的总价款为¥1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中标下浮率 3.10%，同时结合《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进行下浮，详见计费方式条款。

三、项目所在地：

广州市黄埔区

四、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后1年内或结算累计送审金额达到预算金额即为合同服务期满。

五、服务要求

（一）服务响应要求：乙方能够在接到委托通知后 8 小时内上门办理承接委托事宜，除需回避事项外，乙方需在接到委托书后 24 小时内与项目单位联系，同时与项目甲方签订业务约定书。向甲方提供服务的专业技术人员应在 24 小时内响应甲方相关技术服务要求。

（二）设计工期：甲方根据每个单项工程的工程量评估项目设计工期，并向乙方出具单项工程设计委托函。乙方收到委托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方案设计，方案确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5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充、修改。单项工程总设计工期不得超 20 个工作日。如果延误工期，甲方向乙方发出第一次书面整改通知

书。第一次书面整改通知书发出后 3 日内，乙方仍无法提交设计成果，甲方将发出第二次书面整改通知书。第二次书面整改通知书发出后 3 日内，乙方仍无法提交设计成果，乙方将向甲方支付误期损害赔偿费。误期损害赔偿费以每日 200 元计算。第二次书面整改通知书后超过 5 日，甲方将作为不良记录报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三）技术要求 1. 乙方应根据合同要求及各单项工程的设计委托，合理计划、组织和协调，按时完成各项设计任务，保证设计质量，严格控制工程投资，为建设各方提供优良的设计服务。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及相关文件资料须通过甲方审定。 2. 设计文件须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规范，应尽量满足工程所在地的地方设计标准或指引等，且应满足施工要求。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和最低保修期限应不少于法律法规的期限。 3. 乙方应以节能环保、经济性优先为原则，系统地、科学合理地、有前瞻性地设计。 4. 乙方对已接受设计委托的工程项目应积极配合施工，施工前须参与工程设计图纸及技术交底，对技术问题及时答疑。施工过程中乙方应积极协助施工方解决相关技术问题，对确需调整设计或变更的须由甲方通知方可进行修改，修改后的设计文件须经过甲方同意。 5. 乙方须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四）设计文件成果及质量要求 1. 提供所有文字及图纸文件，含电子版及纸质版。 2. 设计文件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 3. 设计文件成果深度及质量应符合国家有关设计文件质量控制标准及甲方的要求。

（五）乙方中标后并不意味着获得设计服务业务，甲方将视项目的数量及对乙方的相关考核情况确定委托任务。

（六）乙方实施项目设计过程中需开展设计勘察工作的，须向甲方报备，由甲方出具勘察工作委托函。或经甲方同意后，由乙方委托具备资质的勘察单位实施，勘察成果须报甲方备案。

（七）对已接受委托的项目，乙方必须按照协议要求按时保质完成任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将受托项目转委托或分包给第三方承担，即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禁止以任何形式将评审业务交由其他单位或个人。

（八）乙方应按甲方发出的本项目下的单项工程任务书承接设计工作，如实际实施的设计工作量未达到招标预计的工作量，乙方同意甲方按实际实施的工作量及合同约定结清费用后，不再对乙方作任何补偿。

六、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道路与桥梁工程或交通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或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2. 乙方各专业负责人人员最低配备要求：

(1) 应具备道路与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及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等 4 个相关专业人员，并具有对应的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2) 工程造价专业人员须具有工程造价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或注册类证书。

3. 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等。

七、其他要求

(一) 乙方应配备现代化办公设备及软件、交通工具等。

(二) 乙方在协议执行期内如被发现有以下问题，通过有关部门查处核实，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协议，甲方保留停止支付或追回已支付的审核费用和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并将有关情况向相关政府监管部门和建设造价管理部门反映：

1.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造成甲方及相关单位损失的；
2. 通过提供虚假信息、误导或欺骗等方式，以谋取非法利益的；
3. 采用非法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的，构成恶劣影响的；
4. 无正当理由拒绝委托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受托项目转委托给第三方的；
5. 违反回避制度和保密规定的；
6. 拒绝接受甲方跟踪核查的；
7. 不按要求保管评审资料的。

(三)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不给予设计人任何赔偿或补偿，并有权追究乙方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违约责任。

1. 乙方在项目执行期间，拒绝履行甲方所下达任务的，或未能认真履行延误工作的，或有严重违约行为；

2. 乙方在项目执行期间，拒绝履行甲方应急设计要求任务，未配合甲方按时完成设计资料及文件，或未能认真履行延误工作的；

3. 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仍不改正的；

4. 乙方与甲方签订的合同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解除合同情形的。

八、计费标准

(一) 设计费以每月累计下达的单项工程的总造价（以甲方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核后的施工结算金额为准）作为计费基数计算设计费暂定价，参考《工程勘察设

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进行计费并下浮20%，同时结合中标下浮率确定，按月结算。最终以区财政评审项目结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确定该项目的设计费用，最终应支付的设计费=最终审定的设计费 $\times$ [1-20%] $\times$ [1-（中标下浮率）]。

（二）各单项工程设计费包含该单项工程的全部设计费用、设计文件修改费用、招标配合费用、驻场服务费用、设计调研费、配合甲方进行报建、报审、验收费用、乙方委托有关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编制设计概算的费用等为完成该单项工程设计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及税金。

（三）勘察相关费用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下浮30%，并结合乙方中标下浮率进行计费。

九、支付方式

（一）工程项目审批申请表通过审批，且乙方向甲方交付相应子项目全部设计成果文件，乙方提交有效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累计支付至子项设计费暂定价的50%。

（二）相应子项目工程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按甲方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核后施工结算作为计价基数，调整相应子项目的设计费，设计费结算经甲方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因设计原因引起的超概算及重大设计变更等，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及有效发票，甲方于收到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累计付款至调整后设计费的剩余金额。

（三）甲方支付的设计费中包含了乙方履行合同所需的所有支出，乙方收款时同时开具发票，税金由乙方自理。

（四）甲方付给乙方的款项为乙方与本项目有关的唯一报酬，乙方在与本项目有关的活动中，或在履行合同义务时，不应为私利而接受佣金、回扣或类似费用，一经发现该部分款项从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中扣减。

（五）必要性的专项设计单位由乙方推荐，报甲方批准后承担设计任务，相应费用由乙方支付。

（六）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十、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乙方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5%。合同期满后若乙方没有违约行为,在服务期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提出申请,甲方无息退还;保函则在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

对于因乙方原因提前解除合同的,或造成甲方较大损失的,或在服务期发现原投标材料有虚假证明的,报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定属实后,依法进行处罚。同时,出具保函的银行或担保机构对该违约责任负有不享有先诉抗辩权的连带责任。履约保函格式按合同所附格式文本执行。

十一、履约验收

(一)验收主体:甲方。

(二)验收内容:根据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文件。甲方在履约验收过程中可以按实际情况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行业专家或者服务对象等组成验收组共同参与合同履约验收工作,并形成台账资料存档。

(三)验收时间:甲方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7日内组织履约验收。乙方提交资料错误或误漏的,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

(四)验收标准: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和交通部及其他部委及省级相关主管部门颁布的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等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以及下发的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方面的文件和规定。

十二、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享有乙方设计文件的著作权及所有权。

2.乙方在设计投资控制、设计进度控制、设计质量控制、设计组织及人员管理、设计配合、设计服务、设计分包管理等方面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规定时,甲方有追究违约责任、要求赔偿损失等权利;同时,甲方还有权将乙方存在的上述违约事实公诸于众和向有关部门反映情况。

3.甲方有权聘请设计咨询单位作为本合同约定项目的设计咨询和设计监理,乙方应接受该设计咨询单位按照相关设计咨询法规和甲方赋予的权利所进行的咨询和监理工作。此外,甲方有权聘请国内具备相应资质的监理公司作为本合同的设计监理,乙方应接受专业监理公司提出的合理意见。

4. 设计变更的审批权、设计进度的监督权。

5. 其他依据合同和法律规定属于甲方的权利。

6. 甲方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设计所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效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7. 甲方所提供的设计依据仅为参考，最终以政府规划部门批复的相关文件为准，如政府批复的规划设计依据与甲方提供的设计依据不符，由此产生的设计修改费用已包含在设计费总额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项目立项投资调整引起的设计修改除外。

8.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约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乙方能够做到，甲方可根据乙方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赶工费。

9.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或转让给第三人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定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2. 设计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现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

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按国家规定。

4.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内容、进度、格式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

5. 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设计的内容做必要调整、修改及补充。乙方按合同约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并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技术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6.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7. 对涉及安全或对投资影响重大的有关计算，在甲方提出特别要求时，乙方必须提供设计输入条件、基础数据、计算原理和方法以及计算成果，方便甲方在必要时使用其他计算程序进行验算。乙方有解释的义务，不得以任何知识产权或其他因素为由拒绝配合。

8. 乙方应承担现场工作必要的费用，包括交通、伙食、差旅、办公费等。

9. 乙方须承担确保设计协调和设计服务工作质量所必需的各种设计方案评审会议及专家费用等。

10.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重新进行方案报审或施工图报建的，若设计变更后的方案、施工图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则设计变更部分按设计单位投入的人员、材料成本给予补偿；若设计变更后的方案或施工图报建未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则设计变更部分不另行计取设计费，费用已包含在原设计费总额内。

11. 若乙方编制的概算超出甲方审定的设计概算，乙方须保证根据评审专家和甲方的意见，进行方案修改，并承诺该修改不改变有关设计和规划的原则、内容要求，不改变原方案设计的构思，不降低使用功能与设计质量标准，不增加设计费用，并承担一切的责任和损失。如果施工图预算超出经确认的设计概算，乙方必须保证在方案设计的基础上对施工图进行修改，项目立项投资调整而引起的设计概算修改除外。

12. 按时收取设计费。

13. 乙方拥有设计成果的署名权。

14. 在设计方案、图纸未审批之前和不影响工期的情况下，有权提出修改方案、图纸的建议。

十三、服务质量考核

甲方根据《广州开发区市政设施管理中心服务类项目考核工作指引（试行）》将对中标人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包括工作期限方面、专业水平方面等内容进行考核。详见以下附件 1 与附件 2。

考核时间及次数：服务期时长达半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半年考核，于合同服务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年度考核。

十四、其他

本协议执行期内，协议各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协议。协议有未尽事宜，须经各方 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可向广州市黄埔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协议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正本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其余副本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附件1：服务质量考核表

附件2：服务质量评估表

附件3：廉政协议书

附件4：市政设施维护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

附件5：履约保函

附件6：保密协议

甲方：广州开发区市政设施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地址：广州开发区建业一路7号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广东远银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瑞发路15号自编三栋
第5层502房

电话：020-3628420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科学城支行

银行账号：738061090308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服务质量考核表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建业一路7号
甲方联系人		甲方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电话	
考核类型	阶段考核/总体考核	考核时段	年 月
服务及申请考核内容			
服务 乙方	本服务项目已于 年 月 日入场，已按合同要求完成阶段/全部服务内容，自评合格，已提交工作汇报，现申请考核。 负责人： 时间：		乙方： （盖章）
监理 单位 意见 (如有)			监理单位： （盖章）
考核小组 意见	本服务项目于 年 月 日经服务质量考核小组考核，考核结果为具体分数或优秀/合格/不合格。 成员签名：		甲方单位： 广州开发区市政设施管理中心 （盖章）

附件 2

服务质量评估表

工程项目名称		考核人	
服务单位名称		考核时间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标准 分值	得分
工作期限方面	在委托的期限内（或经甲方同意顺延的工作期限内）如期完成工作任务得20分；超出期限时，每超出1天扣4分，超出5天（含5天）以上得0分。凡提早完成工作任务的在20分基础上加5分。	20	
专业水平方面	熟悉农村公路管理勘察设计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及规范、能够顺利完成工作任务的得20分； 较熟悉农村公路管理勘察设计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及规范、能够完成工作任务的得10-16分； 不太熟悉农村公路管理勘察设计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及规范、基本完成工作任务的得0-8分。	20	
	设计成果的专业性、规范性、科学性强、较好满足甲方任务需求，得20分； 设计成果的专业性、规范性、科学性较强，得10-16分； 设计成果的专业性、规范性、科学性不强，得0-8分。	20	
保密方面	按甲方的要求做好保密工作，没有因泄密而影响工作的得10分，保密工作没有相应措施，由于泄密而影响工作得0分	10	
服务态度方面	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好，工作细致、考虑全面，对甲方交代的任务采取积极态度努力完成得30分； 工作人员服务态度较好，对甲方交代的任务基本能够完成20-25分；工作人员服务态度一般，对甲方交代的任务拖延或借故不办得0分。	30	
得分统计		100	
备注	每半年考核一次，按照服务质量评估表内容，得分在 90 分以下的，按每分差额 2000 元的标准一次性扣减服务费。		

附件3

廉政协议书

甲方：广州开发区市政设施管理中心

乙方：广东远银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因 2026 年黄埔区农村公路管理勘察设计服务项目 与乙方签订了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为全面加强作风与廉政建设，规范机关与合作单位业务往来，有效预防和禁止贿赂、防止腐败及其他违规违纪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本协议中的甲方、乙方指各合作方及各自的利益相关方。

一、原则

- 1、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2、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 3、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方责任

甲方工作人员，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履约、成果验收、费用支付等全过程应遵守以下规定：

- 1、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2、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3、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4、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及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5、不准利用职权或职务影响为本人、亲属及特定关系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 6、其他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纪律的行为。

三、乙方责任

1、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不得在合同洽谈、签约、履约、成果验收、收款过程中向甲方、相关单位及相关个人进行商业贿赂，以抬高或降低合同价格，以次充好，降低服务质量，或追求其他不当利益。

2、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相关个人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3、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甲方或相关个人支付的费用。

4、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6、其他可能影响廉洁要求和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四、违约责任

1、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政协议书第一、第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政协议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移送给有权管理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五、投诉举报

乙方在合作过程中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洁合作协议行为的，应及时提醒纠正并向甲方投诉举报。甲方鼓励乙方举报时留取必要的证据，包括但不限于现场物证、书证、影像、录音或聊天记录、往来邮件等。上述资料应在举报时一并向甲方提供，且配合调查。投诉举报电话受理时间：工作日（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投诉举报电话：020-82108667、020-82111800。

六、其他

1、本廉政协议书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盖章并且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立即生效。

2、本廉政协议书的有效期限与合同的有效期限相同。

3、本廉政协议书份数与合同份数一致。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市政设施维护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

委托方（甲方）：广州开发区市政设施管理中心

责任方（乙方）：广东远银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乙方承担项目名称（范围）：2026年黄埔区农村公路管理勘察设计服务项目

乙方承担项目地点（范围）：广州市黄埔区

为了加强我区市政设施维护过程中的安全生产的管理，保障市政设施的正常运行及维护施工工程顺利进行，促进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的有关规定，特制订本责任书。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规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乙方须确保所负责维修保养的市政设施能完好安全运行及在维护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保障。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行业部门的安全生产规定，掌握安全动态。对上级相关安全工作的批示、命令和规定等及时向乙方传达，并对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2、甲方质量安全监督部监督乙方对乙方人员进行各种培训，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和安全防范措施。

3、甲方对乙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进行全面监督，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发现隐患、违章的提出整改意见，对整改不到位的给予警告、约谈、停工整顿、扣除安全措施费等处罚措施。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违章行为和存在较大隐患的施工进行停工整顿，乙方不执行甲方要求的，甲方将对乙方进行警告、处罚或解除施工合同。

二、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乙方在其管养范围内、管养时间内、质量保修期内，对所维护管养的市政设施（含道路、桥梁、涵隧、照明、交通等市政设施等）的安全生产负全面维护管理和安全的主体责任，承担因管理维护不到位而引发的所有法律及民事赔偿责任。

2、乙方在管养范围内、管养时间内、质量保修期内，由于管养不及时、不

到位等因素造成责任事故、人身伤害、经济损失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在管养范围内、管养时间内、质量保修期内，在领导线路、重大检查、大型活动等任务活动中出现因管养不到位、不及时，而造成负面影响、点名批评、责令整改的。甲方可对乙方进行相应处罚或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4、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劳动保护法规和甲方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对进入施工现场所有施工人员，做好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同时填写书面记录交监理单位备案。乙方管理责任人具体负责维护工程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

5、乙方应根据日常维护、维修工程项目制定相关的安全施工方案，并交监理单位审查通过，同时征得甲方质量安全监督部同意。

6、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进行人身保险，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等。

7、乙方须严格人员管理，严禁招用在逃及有犯罪嫌疑人员，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对雇佣的临时工必须经过安全教育培训方可上岗；施工期间不得出现打架斗殴及盗窃等违法违规现象。

8、乙方一切施工活动，必须编制安全施工措施，施工前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并在整个施工过程正确、完整地执行，无措施或未交底严禁布置施工。

9、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将参加安全教育人员名单（包括临时增补或调换人员）报给甲方备案。特种作业人员必须具有有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

10、严格履行特种作业工作票审批制度，根据市政设施维护的各施工阶段，对高空作业、涉电施工、开挖掘路、动火、动气、涉水作业、焊接作业、临时用电和进入有限空间作业等必须报批，并派专人负责现场监护。

11、乙方应组织人员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及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日常安全检查，确认符合安全要求方可开工。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12、乙方应监督、检查、落实现场施工人员合理使用安全劳保用品。开工前应对文明施工安全围蔽和人员穿好反光衣、安全带、安全帽、劳保鞋等方面进

行检查、落实、拍照、登记备查。

13、乙方所使用的施工机械（如高空作业车、施工车辆、涉电设备、电动吊篮、小型电动工具等）必须来源合法，要有设备编号、检测报告、合格证，操作者上岗证及检查维修制度。如属租赁使用的，还必须有租赁单位合法资质证书。对机械、设备要有专人管理，做到经常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14、乙方必须执行班前讲话制度并做好记录，针对每天的不同工作环境、对象、工种，由班组长或安全管理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讲话。

15、乙方须根据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制度、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制定出安全管理计划，无条件配合甲方工作。凡属乙方出现“三违”（违章指挥、违规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和其它未遵守执行甲方规定要求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16、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甲方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必须及时整改。乙方必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配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最少配置1名），负责乙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协助甲方安全管理部门工作。服从甲方管理人员及上级检查人员的指挥、管理和检查，遵章守纪，杜绝违法违规现象的发生。

17、发生以下情况，乙方应停工整顿，因停工造成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 （1）人身伤亡事故；
- （2）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 （3）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 （4）施工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
- （5）严重阻碍道路交通通畅和安全的；

18、乙方每次更换和调动人员，必须事先向甲方和监理通报，并落实好各项合法手续，严禁出现未经教育和考核的人员上岗。否则出现一切后果和责任事故，均由乙方承担。

19、按照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造成伤亡、火警、火灾、机械等事故（包括由乙方造成甲方人员、其他人员、行人伤亡；社会车辆、社会设施损害等），由乙方负责事故上报、经济赔偿和善后处理。事故的损失和善后处理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的实际负责人承担连带责任。

20、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或受到有关行业管理部门经济处罚，

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三、其它：

- 1、本协议未尽事宜亦按规定正常执行，不能成为某个方面的借口、推辞。
- 2、有新的法律、法规、条例规定时，以新的为准。

四、办理意外伤害保险要求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建设主管部门强制要求，为防范和化解建筑工程施工安全风险、保障施工人员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尽量减少可能发生的意外损失，乙方须为现场管理及施工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若因乙方未能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上级行政主管单位对甲方处罚的所有相关责任。

五、特别说明：

安全生产人命关天，责任重大。上至国务院、市、区，下至甲方都极为重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各单位职责、义务及相应法律责任有明确规定，乙方必须严格贯彻实施，真正做到安全生产，以人为本。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项目合同完成后本协议自行解除。
本协议书份数与主合同份数一致

甲方：广州开发区市政设施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年 月 日

乙方：广东远银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年 月 日

附件5

履约保函

编号：

致：

鉴于_____（以下称“承包人”）与_____（以下称“发包人”）签订《_____合同》（合同编号为_____），并要求承包人通过经认可的担保机构向发包人提交合同规定金额的保函，作为承包人履行本合同责任的担保等事实，我单位同意为承包人出具人民币_____（¥_____元）的保函作为承包人向发包人履约的担保。

我单位承诺如下：

1、我单位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在收到发包人书面索赔通知和本保函原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累计不超过上述金额的任何款项，无需发包人出具任何证明或说明背景、理由。

2、我单位放弃发包人应先向承包人要求赔偿上述金额然后再向我单位提出要求的权利。

3、我单位进一步同意，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之间的合同条件、合同项下的项目或合同发生变化、补充或修改，在不加重我单位担保责任的情况下，我单位承担本保函的责任也不改变。有关上述变化、补充和修改也无须通知我单位。

4、我单位的担保期限为：自本保函开立之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5、因本保函发生诉讼的，由项目所在地法院管辖。

担保机构名称：（盖章）

担保机构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6

保密协议

甲方：广州开发区市政设施管理中心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广东远银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瑞发路15号自编三栋第5层502房

法定代表人：

鉴于甲方因 2026 年黄埔区农村公路管理勘察设计服务项目 与乙方签订了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需签订本保密协议，乙方因履行主合同而从甲方获取的相关资料与信息均需承担保密义务，出于保护甲方保密信息之目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保密信息

1、“保密信息”指乙方因履行主合同从甲方获得的所有纸质、电子、口头信息。双方依照法律规定和在有关协议的约定中对外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也属本保密协议所称的保密信息。

2、保密信息不包括：

- (1) 在披露时或此前已为公众所知悉的信息；
- (2) 在甲方向乙方披露之后非因乙方或乙方所邀请或聘请的工作人员的故意或过失引致为公众所知悉的信息；
- (3) 乙方在获得甲方披露的保密信息以前通过其他合法途径已获得的信息；
- (4) 乙方合法地从第三方处得知的信息，并且该第三方向乙方做出的披露并不违反任何其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
- (5) 乙方未使用或借助甲方披露的保密信息而独立开发的信息；
- (6) 甲方明确表示该信息已不属于其保密信息范围之内。

二、保密义务

- 1、乙方同意严格保护甲方所披露的保密信息，仅限为履行主合同使用。
- 2、除为履行主合同之目的外，乙方不得使用或间接使用保密信息或其中的

任何部分，不得复制、外传、泄露、挪用甲方保密信息。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将保密信息披露给其他任何第三方。

3、乙方应严格限定知悉工作人员范围，仅允许参与履行主合同的在岗工作人员接触保密信息，并做好内部权限管控。

4、如甲方要求或主合同明确约定，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或主合同的约定返还保密信息载体或彻底删除、销毁保密信息。

5、如果乙方基于法律法规、生效法律文书的要求而需披露保密信息的，则乙方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尽快通知甲方，并采取必要措施有效限制该保密信息的披露范围。

三、保密期限

乙方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解除保密义务或保密信息成为公开信息之日止。保密义务不因与该等保密信息有关的主合同的完成、终止而失效。

四、违约责任

1、乙方因违反本协议规定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2、前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泄密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调查泄密事件所支出的费用、甲方采取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进一步泄露所支出的费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交通费、住宿费等。且乙方应当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并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继续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若泄密方因此获利的，还应当退还其所得利益。

五、争议解决

1、本协议受中国法律（不含港、澳、台）管辖并按照中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协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六、协议生效

1、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书份数与主合同份数一致。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